

类别：A 类

西安市公安局未央分局

签发人：崔同利

西公未建函〔2024〕2 号

对区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129 号建议的复函

潘西堂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提高社区警务室见警率和利用率的建议》（第 129 号）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局认为您提出的 2 条建议与我们今年的工作目标是高度一致的。社区警务工作是我局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之一，为提高派出所基础工作标准化水平，落实派出所主防责任，维护城乡社区治安秩序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，我们将从以下两方面，采纳并落实您的建议。

一是合理划分警务区，配足配强社区警力。经过充分调研论证，我局紧紧围绕《公安部社区警务工作规范（实行）》精神，制定印发了《深化落实“市县主战、派出所主防”警务室建设规范（试行）》，并在分局辖区划定 148 个警务区，原则上一个社区

对应划分为一个警务区，每个警务区配置1名民警、至少1名辅警和若干治安协理员。调配机关警力下沉充实基层派出所，主要分配至警力紧张的社区，切实做好管理实有人口、掌握社情民意、组织安全防范、维护社区秩序、服务辖区群众工作。

二是规范建设警务室，发挥警民纽带作用。社区警务室是社区民警驻社区工作的落脚点，是社区警务团队开展活动的集结点，是近距离联系群众的窗口。每个警务区将设置一个社区警务室，原则上与村（居）委员会或者党群服务中心同址，在社区办公用房紧张的情况下，警务室可暂与法制小屋、应急消防、工会等工作站合署办公。我局还对警务室外观样式及标准进行了明确，统一管理制度、规范装备配备，正规化、标准化、现代化的社区警务室将从今年起更好地服务辖区群众。

最后，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注和支持！



（联系人：周金岭 电话：86286833）

抄送：区人大人事代选工委，区政府办公室。